试卷代号:11044　　座位号□□

国家开放大学2026年春季学期期末统一考试

合同法　试题

2026年7月

注意事项:

1. 将你的准考证号、姓名及考点名称填写在试题和答题纸的规定栏内。考试结束后,把试题和答题纸放在桌上。试题和答题纸均不得带出考场。待监考人员收完试题和答题纸后方可离开考场。
2. 仔细阅读题目的说明,并按题目要求答题。所有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的指定位置上,写在试题上的答案无效。
3. 用蓝、黑圆珠笔或钢笔(含签字笔)答题,使用铅笔答题无效。

一、单项选择题(每小题2分,共20分。在每小题的四个备选答案选出一个正确的答案)

1. 下列属于单务合同的是(　　)。

A. 买卖合同　　B. 租赁合同

C. 赠与合同　　D. 仓储合同

2. 甲、乙订立一份价款为10万元的图书买卖合同,约定甲先支付书款,乙在两个月后交付图书。甲由于资金周转困难只交付5万元,答应余款尽快支付,但乙不同意。两个月后甲要求乙交付图书,遭乙拒绝。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

A. 乙对甲享有同时履行抗辩权

B. 乙对甲享有不安抗辩权

C. 乙有权拒绝交付全部图书

D. 乙有权拒绝交付与5万元书款价值相当的部分图书

3. 甲欠乙5000元,乙多次催促,甲拖延不还。后乙告诉甲必须在半个月内还钱,否则起诉。甲立即将家中仅有的值钱物品九成新电冰箱和彩电各一台以500元的低价卖给丙,之后被乙发现。下列哪一说法是正确的?(　　)

A. 乙可书面通知甲、丙,撤销该买卖合同

B. 由于甲并非无偿转让财产,故乙不得主张债权人撤销权

C. 如丙不知甲恶意损害债权人乙的利益,则乙不得主张撤销

D. 乙撤销甲的出卖行为后,可以直接要求丙将冰箱和彩电返还给自己

4. 甲公司销售货物给乙公司,乙公司应付100万价款,2022年底前付清。双方还特别约定,甲公司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债权。2021年8月,甲公司与丙公司订立债权转让,将该笔债权转让给丙。丙在查阅甲与乙之间的购销合同时,知晓了该债权不得转让的约定,但仍接受了应收账款的转让。以下选项中正确的是(　　)。

A. 因丙公司明知该笔应收账款不得转让,故其与甲公司之间的债权转让合同无效

B. 乙公司在收到债权转让通知后,可以该债权不得转让为由拒绝向丙公司付款

C. 如2022年9月丙公司向乙公司要求付款,后者可以清偿期未届满为由拒绝支付

D. 因甲公司转让债权构成根本违约,故乙公司可主张解除合同

5. 王某向丁某借款100万元,后无力清偿,遂提出以自己所有的一幅古画抵债,双方约定第二天交付。下列说法中错误的是(　　)。

A. 双方约定以古画抵债,等同于签订了另一份买卖合同,原借款合同失效,王某只能以交付古画履行债务

B. 双方交付古画的行为属于履行借款合同义务

C. 王某有权在交付古画前反悔,提出继续以现金偿付借款本息方式履行债务

D. 古画交付后,如果被鉴定为赝品,则王某应承担瑕疵担保责任

6. 甲乙订立合同约定,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当支付守约方违约金10万元。现甲违约,给乙造成直接经济损失7万元,预期的可得利益损失5万元。甲应当赔偿乙(　　)。

A. 7万元　　B. 10万元

C. 12万元　　D. 15万元

7. 下列有关"出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租人有权请求其赔偿损失"的说法,错误的是(　　)。

A. 无正当理由收回租赁物

B. 无正当理由妨碍、干扰承租人对租赁物的占有和使用

C. 第三人对租赁物主张权利时

D. 不当影响承租人对租赁物占有和使用的其他情形

8.《民法典》规定,定作人未向承揽人支付报酬或者材料费等价款的,承揽人对完成的工作成果享有(　　)或者有权拒绝交付,但是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A. 所有权　　B. 抵押权

C. 质权　　D. 留置权

9. 曹某因出国留学,把自己的几幅贵重字画交给朋友张某保管,张某将字画放于卧室,一日,卧室的暖气管道突然破裂,字画浸水受损,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张某存在过失,应负部分赔偿责任

B. 张某存在过失,应负全部赔偿责任

C. 张某系无偿保管且无重大过失或故意,不应赔偿

D. 暖气管道突然破裂属于不可抗力,张某不应赔偿

○—○—○　考点名称:_____　姓名:_____　准考证号:_____　○—○—○

10. 甲乙两个单位共同开发研制出一项技术成果，甲单位明确声明放弃对此项技术成果的专利申请权，由乙单位申请并获得了该专利的申请权，那么甲单位有权（　　）。

A. 免费实施该专利

B. 要求乙单位给予补偿

C. 要求乙单位在转让该项专利时需征得甲单位的同意

D. 要求优先受让该专利

二、多项选择题（每小题 3 分，共 15 分。在每小题的四个备选答案中，选出二个以上的正确答案，正确答案未选全或选错的，该小题不得分）

11. 保全效力是包括合同之债在内的各种债之关系固有的效力。所谓固有的效力，指的是债权人基于债权本身，在保全的相关要件被满足时，即可享有（　　）。

A. 代位权　　B. 撤销权

C. 不安抗辩权　　D. 同时履行抗辩权

12. 下列有关标的物的风险转移说法正确的是（　　）。

A. 买受人的原因致使标的物不能按照约定的期限交付的，买受人应当自违反约定之日起承担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

B. 出卖人出卖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标的物，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毁损、灭失的风险自合同成立时由买受人承担；但出卖人在合同成立时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标的物已经毁损、灭失未告知买受人，则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出卖人承担

C. 出卖人根据合同约定将标的物运送至买受人指定地点并交付给承运人后，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买受人负担，但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D. 出卖人按照约定或者将标的物置于交付地点，买受人违反约定没有收取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自违反约定之日起由买受人承担

13. 有下列哪些情形之一，非因承租人原因致使租赁物无法使用的，承租人可以解除合同？（　　）

A. 租赁物被司法机关或者行政机关依法查封、扣押

B. 租赁物权属有争议

C. 租赁物具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关于使用条件的强制性规定情形

D. 租赁物遭受意外破损，但出租人及时进行了修复

14. A 公司与 B 公司达成一项协议，由 B 公司为 A 公司承建一栋商品房。合同约定，标的总额 6000 万元，8 个月交工，任何一方违约，按合同总标的额 20％支付违约金。如果 A 公司到期不能向 B 公司支付工程款，B 公司可对 A 公司提出（　　）。

A. B 公司可要求 A 公司承担支付约定违约金的违约责任

B. B 公司可行使法定抵押权，就该商品房的变价优先受偿

C. B 公司可请求仲裁机构合理增加违约金

D. B 公司可以延期交付工程

15. 甲将 10 吨大米委托乙商行出售。双方只约定，乙商行以自己名义对外销售，每千克售价 9 元，乙商行的报酬为价款的 5％。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甲与乙商行之间成立行纪合同关系

B. 乙商行为销售大米支出的费用应由自己负担

C. 如乙商行以每千克 9.5 元的价格将大米售出，双方对多出价款的分配无法达成协议，则应平均分配

D. 如乙商行与丙食品厂订立买卖大米的合同，则乙商行对该合同直接享有权利、承担义务

三、简答题（每小题 10 分，共 40 分）

16. 简述附条件的合同中的条件及其要件、附期限的合同中的期限及其要件。

17. 简述既得利益损失与可得利益损失的区别。

18. 简述买卖合同标的物的风险负担及例外规定。

19. 简述合伙合同与合伙协议的区别。

四、案例分析题（25 分）

20. 2020 年 11 月 23 日，付某从原公司单位离职。2021 年 1 月 7 日，付某收到 A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某的邀请，去公司面谈工作有关事宜。在面谈中，付某与陈某面谈时初步商定的合同期限为三年，试用期三个月，试用期工资 24000 元，转正后 30000 元，还有年终奖，2021 年 1 月 11 日（周一）到公司正式签劳动合同。2021 年 1 月 8 日付某接到 A 公司的通知，称其与公司业务不匹配，希望其再找其他工作。付某遂将 A 公司诉至法院，要求 A 公司承担缔约过失损害赔偿责任 24000 元。庭审中，付某提供证据证明在 2021 年 1 月 7 日 A 公司同意其入职后，他便在 2021 年 1 月 8 日上午拒绝了其他公司的面试。

请问本案中，A 公司应否承担缔约过失责任？

试卷代号:11044

国家开放大学2026年春季学期期末统一考试

合同法　试题答案及评分标准

（供参考）

2026年7月

一、单项选择题(每小题2分,共20分。在每小题的四个备选答案选出一个正确的答案)

1. C	2. D	3. C	4. C	5. A
6. C	7. C	8. D	9. C	10. A

二、多项选择题(每小题3分,共15分。在每小题的四个备选答案中,选出二个以上的正确答案,正确答案未选全或选错的,该小题不得分)

11. AB	12. ABCD	13. ABC	14. AB	15. ABD

三、简答题(每小题10分,共40分)

16. 简述附条件的合同中的条件及其要件、附期限的合同中的期限及其要件。

附条件的合同中的“条件”,是指合同当事人所约定的、未来有可能发生的、用来限定合同效力的某种合法事实,这种条件既可以是事件,又可以是行为。(1分)作为条件的事实必须具备以下要件:

(1)必须是将来的事实。(1分)

(2)必须是不确定的事实。(1分)

(3)必须是当事人约定的事实。(1分)

(4)必须是合法的事实。违法的事实不能作为条件。(1分)

附期限的合同中的“期限”,是指当事人约定的作为合同生效或者终止的条件的时间。(1分)附期限的合同中的期限,必须具备以下要件:

(1)期限是当事人约定的而不是由法律直接规定的。(1分)

(2)期限是将来确定要到来的事实,其到来在时间上是明确可知的,例如当事人可以约定下雨的那天合同生效,这也是期限区别于条件的主要特点。(2分)

(3)作为期限的将来发生的事实必须是合法的。(1分)

17. 简述既得利益损失与可得利益损失的区别。

既得利益损失(积极损失)与可得利益损失(消极损失)具有以下区别:

(1)前者是现实的利益损失,包括现有财产的减损灭失、费用支出,如买方拒不付款使卖方蒙受货物损失,卖方不交付货物使买方蒙受货物损失。后者是非现实利益损失,是未来期待利益的损失。(4分)

(2)既得利益损失与可得利益损失相比较,更为确定。对既得利益损失的赔偿,法律一般无明确的限定,即对既得利益损失一般应予赔偿;可得利益损失,在一定程度上具有不确定性,对其赔偿立法上通常有一定的限制。(3分)

(3)在赔偿范围上,既得利益损失的赔偿目的是使受害人的利益达到合同订立前的状态,违约使受害人所处的现有状态与订约前状态之间的差距即为违约方所应赔偿的既得利益损失的范围;而可得利益损失的赔偿加上既得利益损失的赔偿是使受害人利益处于合同如期履行的状态,可以替代实际履行。(3分)

18. 简述买卖合同标的物的风险负担及例外规定。

买卖合同标的物的风险负担的一般原则为“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标的物交付之前由出卖人承担,交付之后由买受人承担,但是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2分)

特殊情况下风险转移的规则包括:

①买受人的原因致使标的物不能按照约定的期限交付的,买受人应当自违反约定之日起承担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2分)

②出卖人出卖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标的物,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毁损、灭失的风险自合同成立时由买受人承担;但出卖人在合同成立时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标的物已经毁损、灭失未告知买受人,则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出卖人承担。(2分)

③出卖人根据合同约定将标的物运送至买受人指定地点并交付给承运人后,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买受人负担,但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当事人没有约定交付地点或者约定不明确的,标的物需要运输的,出卖人应当将标的物交付给第一承运人以运交给买受人,出卖人将标的物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买受人承担。(2分)

④出卖人按照约定或者将标的物置于交付地点,买受人违反约定没有收取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自违反约定之日起由买受人承担。(2分)

19. 简述合伙合同与合伙协议的区别。

合伙合同与合伙协议的不同之处主要有以下几点:

(1)合伙协议是合伙企业成立的必备文件,必须采用书面形式,是要式合同。合伙合同对合同形式不作要求,是不要式合同。(2分)

(2)合伙协议是为合伙企业而设,既包含合伙人权利义务的内容,也包含关于合伙组织本身的组织机构及活动规范的内容,甚至后一部分内容占据主体。合伙合同主要是合伙人权利义务的约定,虽然也包含一定的组织性规则,但并非主体内容。(2分)

(3)合伙协议可能既包含普通合伙人的权利义务内容,也包含有限合伙人的权利义务内容。合伙合同只包含普通合伙人的权利义务内容。(2分)

(4)合伙协议的修改和补充,应由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但合伙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合伙合同的修改或者签订补充协议,应当由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达成合意才行。(2分)

(5)合伙协议的合伙人只有在合伙企业不能清偿债务时,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或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承担有限责任。合伙合同的合伙人只有普通合伙人,直接对合伙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2分)

四、案例分析题(25分)

20. 答题要点:

A公司应承担缔约过失责任。(7分)虽然双方未签订正式劳动合同,但A公司因其公司内部要求变化而反悔录用应聘者的行为有违诚实信用原则,(8分)给应聘者造成时间、交通成本以及其他缔约机会丧失的损失,应承担相应的缔约过失责任。(10分)